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通过专人送达、邮递、传真、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剑平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2025年年度报告》《润禾材料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董事会的要求和公司经营策略，

完成了既定工作，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3、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 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部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曹先军）》《润禾材料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肖鹰）》《润禾材料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能达）》《润禾材料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4、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全体董事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一套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的各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关于润禾材料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润禾材料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为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股份总数 180,136,3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404.09 万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且兼顾了公司与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此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具体事项。

7、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保证公司董事有效地履行其职责和义务，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

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进一步促进公司稳定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宁波润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了《润禾材料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7票。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等因素，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员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关联董事叶剑平先生、柴寅初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